

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离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17 年 1 月 5 日收到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张昱波先生的离职协议。张昱波先生因个人原因，经与公司协商一致，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职务。张昱波先生离职后，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自离职协议送达董事会之日起，张昱波先生不再履行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职责。

张昱波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、公司治理、规范运作、信息披露、战略发展等方面发挥了突出的作用。公司董事会对张昱波先生任职期内的工作给予高度认可，对其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在公司董事会聘任董事会秘书之前，由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梅峰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。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。梅峰先生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地址： 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高新技术产业园特尔佳厂区

联系电话： 0755-86555281 传 真： 0755-86338185

电子信箱： ns@terca.cn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
2017 年 1 月 5 日